

中医十大经典系列

神农本草经

一大一字一诵一读一版

中国医药科技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神农本草经》是我国现存最早的中药学经典著作。全书分为三卷，书中收录了药物 365 种，包含植物药 252 种，动物药 67 种，矿物药 46 种。分为上、中、下三品，上品 120 种为君，主养命，无毒，多服久服不伤人，如人参、灵芝；中品 120 种为臣，主养性，无毒或有毒，斟酌服用，如知母、丹参；下品 125 种为佐使，主治病，多有毒，不可久服，如巴豆、大黄。适合中医工作者、中药工作者、中医爱好者参考阅读。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神农本草经：大字诵读版 / 佚名撰. — 北京：中国医药科技出版社，2018.2
(中医十大经典系列)

ISBN 978-7-5067-9803-7

I. ①神… II. ①佚… III. ①《神农本草经》 IV. ①R28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295198 号

美术编辑 陈君杞

版式设计 也在

出版 中国医药科技出版社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文慧园北路甲 22 号

邮编 100082

电话 发行：010-62227427 邮购：010-62236938

网址 www.cmstp.com

规格 710 × 1000mm $\frac{1}{16}$

印张 5 $\frac{1}{2}$

字数 55 千字

版次 2018 年 2 月第 1 版

印次 2018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刷 三河市荣展印务有限公司

经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书号 ISBN 978-7-5067-9803-7

定价 10.00 元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举报电话：010-62228771

本社图书如存在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中医十大经典

整理委员会

总主编 吴少祯

副总主编 王应泉 许军 刘建青 范志霞

编委 (按姓氏笔画排序)

于雷 李禾薇 李超霞 张芳芳

金芬芳 贾清华 党志政 徐慧慧

郭新宇 谢静文

出版者的话 |

现代著名中医学家任应秋教授认为中医经典是研习中医学术的必读古籍，经典一部，胜杂书万本。从名老中医成才之路可以发现一个规律：中医的学习，若想有所成，不可跳过中医十大经典书籍学习的环节，而任应秋教授认为，中医十大经典包括：《黄帝内经·素问》（以下简称《素问》）《黄帝内经·灵枢》（以下简称《灵枢》）《难经》《神农本草经》《伤寒论》《金匱要略》《华氏中藏经》《针灸甲乙经》《脉经》《黄帝内经太素》（以下简称《太素》）。

《素问》与《灵枢》合称《黄帝内经》，是我国现存最早的医学经典，确立了中医理论体系的基本内容，奠定了中医学发展的理论基础和学术体系；《难经》也是我国现存较早的医学经典之一，其采用问答的方式探讨和论述了中医学脉诊、经络、脏腑、病因、腧穴、针刺等理论问题，丰富和充实了《黄帝内经》；《神农本草经》构建了一个完整而严密的药物学体系，奠定了我国古代药物学的基础；《伤寒论》与《金匱要略》提出了辨证论治和方药配伍的基本原则，成为我国最早系统论述外感与杂病的专著；《华氏中藏经》发展丰富了脏腑学说；《针灸甲乙经》为我国现存最早的针灸学专著；《脉经》对诊脉方法、脉学理论及脉诊临床意义作

出了统一规范和明确阐释；《太素》为首部分类编纂整理、研究注解《黄帝内经》的著作。以上10部经典，构成了中医药学的基石，对后世中医药学的发展产生了巨大的影响。

《素问》以明顾从德翻刻宋本的影印本为底本，以清四库全书本（简称四库本）、1963年人民卫生出版社铅印本为校本进行互校。《灵枢》以明赵府居敬堂刻本为底本，2005年商务印书馆影印本（简称四库本）为校本进行互校。《难经》以1956年商务印书馆出版的《难经本义》作为底本，以明本《难经》及《古本难经阐注》《难经疏证》等注本为校本进行互校。《神农本草经》以日本森立之本为底本，以尚志钧辑校的《神农本草经校点》、马继兴辑校的《神农本草经辑注》为校本进行互校。《伤寒论》以明赵开美刻本为底本，以中国中医科学院所藏宋本《伤寒论》、1991年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伤寒论校注》为校本进行互校。《金匱要略》以邓珍本仿宋刻本为底本，并参考明万历赵开美本及涵芬楼藏明刊本进行整理校对。《华氏中藏经》以宛委别藏清抄本为底本，以中国中医科学院图书馆馆藏日本宽保二年壬戌（1742）浪华书林刻本为校本进行互校。《针灸甲乙经》以1956年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明《医统正脉》影印本为底本，以四库全书影印本等校本进行互校。《脉经》以日本东洋医学善本丛书“影宋版《脉经》”为底本，以元天历广勤书堂刻本及明成化苏州毕玉刻本为校本进行互校。《太素》以1981年日本东洋医学会影印仁和寺原抄二十五卷本为底本，以中国中医科学院日本盛文堂刻本节选影印本及1965年刘衡如点校本为校本进行互校。

本次整理，若底本与校本有文字互异处，则择善而从。具体原则如下。

1. 全书加用标点符号，采用简体横排。底本中繁体字、异体字径改为简化字，古字以今字律齐，方位词左、右改为下、上。

2. 凡底本、校本中明显的错字、讹字、避讳字，或笔画略有舛误，经核实无误后予以径改，不再出注。

3. 凡底本、校本不一致的情况，据文义酌情理校。

4. 凡底本中阙佚之文，均以“□”标示，每个“□”表示一个汉字，遇佚文字数不详者，以“……”表示。

5. 书中中医专用名词规范为目前通用名称。如“藏府”改为“脏腑”，“白芨”改为“白及”，“旋复花”改为“旋覆花”等。

6. 凡入药成分涉及国家禁猎和保护动物的（如犀角、虎骨等），为保持古籍原貌，原则上不改。但在临床运用时，应使用相关的代用品。

恐书中难免有疏漏之处，敬祈同仁惠予教正，是为至盼。

中国医药科技出版社

2017年11月

丹波序

医经从来鲜有古本，至《本草经》而极矣。盖《素》《灵》《难经》及仲景书，俱有宋人所校。如《本草经》，则自陶隐居为之《集注》，而苏长史续有《新修》之撰，而后转辗附益非一。而旧经之文，竟并合于诸家书中，无复专本之能传于后矣，赅鞭之事，邈乎远矣。要是往圣识相因之遗言，则后之讲药性之理者，舍此将何从焉？但其转辗附益之非一，朱墨之相错，文字讹脱，亦复在所不免，此岂可听其沿革而不知所以考订之也耶？明庐不远有见于斯，摘录为编，以收入于《医种子》中。然不远本无学识，徒采之李氏《纲目》，纰缪百出，何有于古本乎？嘉庆中孙伯渊及凤卿有辑校本，颇称精善，然其叙次犹据李氏，而其名目亦或私意更改，且以序例退置编末，附以药对、诸药佐使，如此之类，均不免杜撰，顾彼土唐以上旧帙之存者不似。

皇国之多，文献无征，仍所以有此陋也欤。福山医员森立夫，才敏力学，枕藉此经，盖亦有年，近日征之唐以上旧帙，恍然悟古本之叙次，因又推而是正朱墨混淆者，参互审勘，务复隐居所睹之旧，录成清本，刊印传布之。盖《本草经》旧本面目，于是乎始显白于世。使后之讲药性者，人人得津逮于此，则立夫之功，不亦伟欤。立夫更著《本草经》考注若干卷，考证极密。

余将怱愿其成，以俾与此本并行云。

嘉永七年岁在闲逢摄提格五月壬子江户侍医尚药兼医学教谕

丹波元坚撰

重辑序

夫医之有《本草》，犹学者之有《说文》也；药性之有良毒，犹篆文之有六书也。未有不辨药性而能为医者，亦未有不知篆文而能为字者也。余从幼注意于本草学，日夜研究殆三十年矣，每叹近世以本草为家者，大抵奉李氏《纲目》以为圭臬，不知古本草之为何物，则其弊有不可胜道者焉。余尝窃欲复古本草之旧，仍取《证类本草》读之，而始知《纲目》之杜撰妄改不足据矣。再校以《新修本草》，而又知《证类》之已经宋人修改不足信也。更以真本《千金方》，及皇国《医心方》《太平御览》所引校之，而知苏敬时校改亦复不少也。于是反复校雠，而后白黑二文始得复陶氏之旧，而后神农之经，可因以窥其全貌焉。遂就中采摭白字，辑为四卷。

考经名以本草者，盖谓药物以草为本。故《说文解字》云：“药，治病草也。”《吕氏春秋·孟夏纪》云：“是月也，聚蓄百药。”高诱注：“是月，阳气极，百草成，故聚积也。”百药即是为百草所成，则可见药物以草为本也，明矣。其玉石、鸟兽、虫鱼属亦谓之药，则六书转注之义。《本经》记药品每称几种，亦与此一例。《本草》释云：“药之众者，莫过于草。故举多者，言之本草。”惟宗时俊《医家千字文》引。韩保昇云：“按药有玉石、草木、虫兽，而直云‘本草’者，为诸药中草类最众也。”《证类本草》引。

此说是也。

其冠以“神农”二字者，犹《内经》冠以“黄帝”二字，未始出神农氏也。陶氏《本草经》序云：“轩辕以前，文字未传，如六爻指垂画像，稼穡即事成迹。至于药性所主，当识识相因，不尔者，何由得闻？至桐雷乃著在于篇简。此书应与《素问》同类，但后人多更修饬之尔。”掌禹锡等云：“盖上古未著文字，师学相传，谓之本草。两汉以来，名医甚多，张机、华佗辈，始因古学，附以新说，通为编述，《本草》由是见于经录，此说是也。”按《帝王世纪》云：“炎帝神农氏，尝味草木，宜药疗疾，救夭伤之命，百姓日用而不知，著《本草》四卷。”自此言始出，学者习见，以为《本草》神农所作，而或疑以禹余粮、胡麻为后人所增，殊不知虽白字经文未详成于何时，然以黑字已出，吴普、李当之辈推之，则其迢出于西汉以前可寻也，则其有禹余粮、胡麻，乃与《灵枢》有十二水名同例，复奚疑乎？

其书《汉志》不著录，唯《平帝纪·郊祀志》及《楼护传》并有本草之目，盖本草汉时方术之士专修之，所以汉书每连言方术、本草也。其谓上古无为，莫有疾病，纵有微恙，不至沉痾，故云上药养命、中药养性、下药治病，是固神农家古义。孙真人云：“古者日长，药在土下，自养经久，气味真实，百姓少欲，禀气忠信，感病轻微，易为医疗。”此之谓也。其上、中二品中多有轻身延年之语者，盖谓此诸药，便为益气通脉之物，多服之，则耳目聪明、九窍通畅，久服乃至轻身延年也。

如古本草分类次序，以玉石为第一，次之以草木，次之以虫兽，次之以果菜，次之以米食。凡药以远于常食者为尊，故置之最初，以人常食者为卑，故置之最后，其尊卑等级乃与《素问·上古天真论》所称“真人、至人、圣人、贤人”次第正同。《医心方》引《养生要集》云：“郗悟《千金》载此文，悟作惜论服

药云：‘夫欲服食，当寻性里所宜，审冷热之适，不可见彼得力，我便服之。初御药，先草次木次石，将药之大较，所谓精粗相代，階粗以至精者也’。”可以证矣。

其卷数，《隋志》有《神农本草经》三卷旧、新唐志并同；又有《神农本草》四卷，雷公集注；《本草经》四卷，蔡英撰；《本草钞》四卷。《帝王世纪》云：“炎帝神农氏著《本草》四卷。”《抱朴子》亦引《神农》四经，陶氏序云：“今之所存，有此四卷，是其本经。”而《嘉祐本草》掌禹锡云：“唐本亦作四卷。”韩保昇亦云：“《神农本草》上、中、下并序录，合四卷。”然则陶氏以前本经正文必是四卷。据上药本上经、中药本中经、下药本下经之文，则三品三卷，并序录为四卷，宜如保昇所言也。而掌禹锡乃云：“四字当做三，传写之误也。”何则？按梁《七录》云：“《神农本草》三卷。”又据今《本经》陶序后朱书云：“《本草经》卷上、卷中、卷下，卷上注云：‘序药性之源本，论病名之形诊。’卷中云：‘玉石、草木三品。’卷下云：‘虫兽、果菜、米食三品。’”即不云三卷外别有序录。明知韩保昇所云，又据误本，妄生曲说。今当从三卷为正，此说非是。何以知然？陶序后有云：“右三卷其中下两卷，药合七百三十种。”据此则知陶所云“三卷”者，即唐宋诸类书等所引《本草经》朱墨混杂者。而《梁录》《隋志》所称《神农本草经》三卷，盖斥是也。若陶氏以前本，则必是四卷，非三卷也。而《纲目》序例，载《本草经》上药百二十品、中药百二十品、下药百二十五品目录。明·卢复《医种子》本依之，妄意条析，以充《本经》三卷之数，则潜妄不足据矣。清·孙星衍所辑《神农本经》三卷，考证颇精，然其体式，一依《证类》，此亦未足据也。今复古体，以序录为一卷，上药为一卷，中药为一卷，下药为一卷，凡四卷。

至于每卷各药次序，更不可问，但《证类》陶序后，引唐本注云“岂使草木同品，虫兽共条，披览既难，图绘非易”，据此则知苏敬以前陶氏七卷本，必是草木同品、虫兽共条矣。今据《真本千金方》及《医心方》所载七情条例，以草木混同、虫兽合并；如其无七情药，则依见存旧钞《新修本草》次序以补之。《新修》所缺则又依《本草和名》以足之。《本草和名》部分及药名次序，本之《新修本草》，故今复依之。

每条体例，一依《太平御览》，药名下直列一名，《证类本草》黑字鸱鸢屎，一名蜀水花，《新修本草》同，此特与《御览》合，据此则今本以一名置条末者，系苏敬所改。此条偶未历校改，足观旧本面目也。次举气味，干漆及白头翁条，气味下有“无毒”二白字，《御览》白头翁下亦有此二字，因考。每条有毒、无毒等语，原是白字，今此二条，白字无毒，黑字有毒，仅存古色，且《御览》及《嘉祐》，往往引吴氏载《神农》无毒等语，则无毒、有毒等字，盖《本经》既有之，《别录》亦有，陶朱墨杂书时，其相同者，皆从墨字例。但此二条，《本经》无毒，《别录》有毒，故不得不朱墨两书。《开宝》重定时，依此亦白黑两书也。可知《御览》撰修时，此二字已朱书也。然《御览》无毒、有毒等字，或有或无，殆不一定，今不得悉依此以补订，姑录俟考。次记出处，《御览》气味下每有“生山谷”等语，必是朱书原文。主治末亦有“生太山”等字，必是墨书原文。苏敬《新修》时，一变此体，直于主治下，记“生太山山谷”等语。《开宝》以后，全仿此体，古色不可见。今依《御览》补“生山谷”等字。陶氏以前之旧面，盖如此矣。但朱书原文，或有已经后人掺入者。《尔雅》释文引《本草》云：“苦菜生益州川谷。”《名医别录》云：“生山陵道旁。”是似“益州”二字，本经朱字已有之。而《颜氏家训》云：“《本草》，神农所述，而有豫章朱崖等郡县名，皆由后人所掺，非本文也。”然则陆氏所见七卷《本草》，已为掺入本，未必仿于苏敬时也。次录主治，今本白字中亦似间有错入黑字者，滑石、车前子、石韦、瞿麦、发鬣、

燕矢、斑蝥、贝子、冬葵子条，并有“瘡”字。石胆、石龙刍、石龙子、桑螵蛸、马刀条，并有“淋”字。石蚕条，“瘡”“淋”并称之类是也。今不可分别，以备后日参考耳。经文一从《证类本草》，是为《开宝》以来摹刻所传，尤可据也。其白黑分书，《大观》《政和》二本，互有出入。

及皇国所传各种古籍，唐宋诸类书所引，异同不少。亦皆一一校勘，别作考异，以附于后。但恐寡闻浅见，不免遗漏，以俟识者补订耳。

嘉永七年甲寅正月福山森立之书于员山温知药室中

序 录

上药一百二十种为君，主养命，以应天。无毒，多服久服不伤人。欲轻身益气不老延年者，本上经。

中药一百二十种为臣，主养性，以应人。无毒有毒，斟酌其宜。欲遏病补虚羸者，本中经。

下药一百二十五种为佐使，主治病，以应地。多毒，不可久服。欲除寒热邪气、破积聚愈疾者，本下经。

药有君臣佐使，以相宣摄，合和宜用一君二臣五佐，又可一君三臣九佐。

药有阴阳配合，子母兄弟，根茎花实，草石骨肉。有单行者，有相须者，有相使者，有相畏者，有相恶者，有相反者，有相杀者，凡此七情，合和视之。当用相须、相使者良，勿用相恶、相反者。若有毒宜制，可用相畏、相杀者，不尔勿用也。

药有酸咸甘苦辛五味，又有寒热温凉四气，及有毒无毒、阴干暴干、采治时月、生熟、土地所出、真伪陈新，并各有法。

药有宜丸者，宜散者，宜水煮者，宜酒渍者，宜膏煎者，亦有一物兼宜者，亦有不可入汤酒者，并随药性，不得违越。

欲治病，先察其源，候其病机。五脏未虚，六腑未竭，血脉

未乱，精神未散，服药必活。若病已成，可得半愈，病势已过，命将难全。

若用毒药疗病，先起如黍粟，病去既止，不去倍之，不去十之，取去为度。

治寒以热药，治热以寒药，饮食不消以吐下药，鬼注蛊毒以毒药，痈肿疮瘤以疮药，风湿以风湿药，各随其所宜。

病在胸膈以上者，先食后服药；病在心腹以下者，先服药而后食。病在四肢血脉者，宜空腹而在旦；病在骨髓者，宜饱满而在夜。

夫大病之主，有中风伤寒、寒热温疟、中恶霍乱、大腹水肿、肠澼下利、大小便不通、奔豚上气、咳逆呕吐、黄疸消渴、恶饮癖食、坚积癥瘕、惊邪癫病、鬼注、喉痹齿痛、耳聋目盲、金创踈折、痈肿恶疮、痔痿瘦瘤，男子五劳七伤、虚乏羸瘦，女子带下崩中、血闭阴蚀，虫蛇蛊毒所伤。此大略宗兆，其间变动枝叶，各宜依端绪以取之。

目录

卷 上

玉泉	001	赤芝	004
丹砂	001	黄芝	004
水银	001	白芝	004
空青	001	黑芝	005
曾青	002	紫芝	005
白青	002	赤箭	005
扁青	002	茯苓	005
石胆	002	松脂	005
云母	002	柏实	005
朴硝	002	籛桂	006
硝石	003	牡桂	006
矾石	003	天门冬	006
滑石	003	麦门冬	006
紫石英	003	术	006
白石英	003	女萎	006
五色石脂	003	干地黄	007
大一禹余粮	004	菖蒲	007
禹余粮	004	远志	007
青芝	004	泽泻	007